



林子青畫下的弘一法師

讀「弘一大師年譜」

幻生

林子青居士編「弘一大師年譜」一書，我先後讀過多次，對於其中引證的資料，從未起疑。今年夏間，我來美國，經過菲律賓小住一月，承蒙唯慈兄及劉梅生居士陪我去三寶顏旅行，掛單在福泉寺。暇時聽傳貫長老談及，民國二十六年（一九三七），弘一大師應青島湛山寺倭虛老法師之請，由閩南前去講律，其時適逢朱子橋（慶瀾）將軍，因事來青島，青島市沈鴻烈（成章）市長，假湛山寺設素筵款待，邀弘一大師作陪，弘一大師以詩辭謝。弘一大師的詩，原來只有二句，但後來被人拚合成四句。前二句並非弘一大師的，傳貫長老對此敘述甚詳。因為傳貫長老是當年隨侍弘一大師去湛山寺的隨眾之一，他對此事知道非常清楚。我重新細讀這首詩後，詢問傳貫長老當時請客的二個關鍵性問題，對於這首詩發現前後有其矛盾之處。

據林氏「弘一大師年譜」所記：

由青島，入青島湛山寺倭虛和尚派夢參法師至廈，請師赴青島講律。師鑒其誠，乃應其前往，但與約法三章^⑧。師至滬後，葉恭綽居士詢以乘何船前往，欲為致電青島湛山寺迎接，師因此故改乘他船前往^⑩。舊曆四月十一日到青島湛山寺，同行者為傳貫、圓拙、仁開諸師。不久即開始講律^⑪。所作開示甚詳，均極發人深省^⑫。舊曆五月間，青島市長沈鴻烈及朱子橋二師就寺設齋招師，師以偈謝之^⑬。（見「弘一大師年譜」一七—一八頁）

林氏在其十三註之下，引證文獻資料如左：

嘯月的弘一上人傳畧：『師居青島湛山寺，除為學子講律外，屏處一室，杜門謝客，人或見之，非靜坐即拜佛。一日，日青島市某要人慕師嘉言懿行，設齋供師，三請不赴，亦不令見。末僅書一偈付闍者傳達。偈云：「昨日曾將今日期，出門倚杖又思惟，為僧只合居山谷，國士筵中甚不宜。」某一大公大失所望，快快而返；然敬慕之忱愈篤。其不羨榮貴，往往如此。』

又，傳貫隨侍一師日記一頁：『五月（舊曆）初八日，不晨朱子橋居士及沈市長鴻烈等，設齋請師，師不赴請，以偈辭四字之曰：「為僧只合居山谷，國士筵中甚不宜。」』

又，火頭僧著：「弘一律師在湛山」一文中說：『有一天晚上，朱子橋老因悼亡友，乘飛機來自西安，特來拜訪他。老，他老接見了。同時市長某公，是陪着朱老同來的，也要藉着朱老的介紹和他老見一見，他老疾忙向朱老小聲和藹地（另說：「你就說我睡覺了。」）第二天上午，市長設齋請朱老在寺中喫齋，要請他老陪一陪，他老只寫了張紙條送出來作為答覆。寫的是：「為僧只合居山谷，國士筵中甚不宜。」』

從年譜編者引證的資料中，嘯月的弘一上人傳畧，寫明這首詩（偈）是四句：「昨日曾將今日期，出門倚杖又思惟，為僧只

合居山谷，國士筵中甚不宜。」傳貫及火頭僧的文中，却寫明是二句——即末後二句。到底弘一大師的辭宴詩是二句還是四句？這是值得論究的。我重新細讀嘯月文中的這首詩，發現其中有其矛盾之處，依照這首詩的文意來看，沈鴻烈市長邀請弘一大師齋宴，是在上一天就請好了的，並且得到弘一大師的應許，前去受供。可是，到了臨赴宴的時候，弘一大師竟又變卦了，反悔不去。這對弘一大師的爲人而言，顯見他的做人根本缺乏誠信，言不由衷，不重言諾，像這樣的一個人物，怎能受到千萬人的崇敬，稱爲嚴持戒律的一代大師？即與世俗的一般誠信之士相比，也不知遜色若干。假如說，弘一大師不去赴宴的主要原因，乃不願與政治上的人物周旋往來，這也不能成其爲理由。因爲昨天沈市長邀請，弘一大師並非不知其身份地位，爲何不當面加以婉謝？當時既不加謝絕，而後寫詩相辭，這在做人的方法上，多少總要被人物議的。或者說，弘一大師不當面辭謝，是爲了不願得罪當地市長的緣故，我也不同意這種說法。因爲，弘一大師不是湛山寺的住持，他只是一個被請來講律的客座講師，其參與地方首長的邀宴與否，有其個人的自由意志決定，用不着顧慮地方首長與寺院的其他複雜關係。所以，我再仔細地玩味這首詩時，發現其中的矛盾而不能不對其置疑！

我詢問傳貫老的二個關鍵性的問題：一、沈市長請客的地址是在湛山寺還是在市長公館？被請的主客究竟是朱子橋將軍還是弘一大師？據傳貫老的記憶，明確地告訴我，請客的地點是在湛山寺，主客是朱子橋。我再參閱火頭僧的文章，對於這個問題，大體完全明白過來了。我相信傳貫老所說，嘯月文中引用的這首詩，前面二句不是弘一大師寫的。我的理由，有下面幾點：

第一、沈市長請客的地點，是在湛山寺而非市長公館，傳貫老這樣敘述，火頭僧文中也作如此記載，這是可以確認的。朱子橋將軍信佛茹素，沈市長借湛山寺設齋請客，也是合情合理的。既然是在湛山寺請齋，弘一大師赴宴，也就不必用「出門倚杖」了。這裏所謂「出門」，我想總不是指弘一大師居住的「寮房門」而言，大體是指湛山寺的大門。在寺中請齋，弘一大師沒有走出

寺門赴宴的必要。筆者未去過湛山寺，不知湛山寺的建築情形如何，若依據江浙一帶叢林寺院的建築情形而論，山門裏面的範圍總是很大的，一個被請來講律的客座法師，當然是招待在寺內一個最好的寮房裏居住，不論這個寮房與宴客的齋廳相距多遠，總是有走廊相通的，不須要繞出大門之外。我出生也晚，出家更遲（民國三十年出家），無緣親近弘一大師，不過，從一般的照片中，以及豐子愷爲弘一大師繪的畫像，在我的印象裏，弘一大師是個瘦瘦體形的人。那年他到湛山寺講律，年譜記載他五十八歲，他平日是否持杖，我不知道。但是，從一般人所描寫的弘一大師的文字裏，似乎沒有見到他持杖的記述。詩中的「出門持杖」四字，可能與實際情形有所出入。這些與事實不符的文字，我想不是出自弘一大師之手。記得胡樸安寫過一首五言古詩，其中記述弘一大師爲其「說禪宗」，後來弘一大師與胡相見，問胡何時與之說過禪宗？要胡不要打妄語。即連這些小事都不肯放過的弘一大師，怎能從他的筆下寫出與事實不相符的詩句？

第二、沈鴻烈市長借湛山寺請客，主要是請朱子橋將軍的，因在寺裏請客，臨時邀請弘一大師作陪。傳貫老告訴我的真相如此，火頭僧文中的記述也是這樣，二者相合，所以我相信這是事實的真相。也就因爲如此，弘一大師才寫下「爲僧只合居山谷，國士筵中甚不宜」相辭謝。弘一大師的這一態度，是非常自然而合情合理的。一個出家爲僧的僧侶，那裏是被政治場中的官員招之即來揮之即去作陪襯小丑的？我想我們的弘一大師不會如此卑賤自己，怎會前去應供？凡是將自己的骨頭看得重一點的出家人，也不會去赴宴的。「昨日曾將今日期」，完全是與事實不符的，怎能說是弘一大師寫的？

我從傳貫老告訴我此事之後，我再細讀年譜引證傳貫老「隨侍一師日記一頁」文字，似與傳貫老口述之事不甚一致，因其文中說：「朱子橋居士及沈市長鴻烈等，設齋請師，師不赴請，以偈辭之……」從傳貫老的文字裏，不是明說朱子橋與沈鴻烈設齋請弘一大師，以弘一大師爲主客嗎？關於這一點，我完全了解其中的原由，傳貫老的文字，大致是經人修改潤色過的，不能以之

爲準。如果以傳貫老的文字所記爲準，則與火頭僧文中所記又相矛盾。因爲傳貫老對我口述之事，全與火頭僧所記相合，所以，我寧可相信傳貫老的口述，而不相信其文中所記。

嘯月文中所記的這首詩，其前二句不是弘一大師作的，根據當年見證人所述，可以證實。至於這二句詩的來源，以及何人併合而成的，據傳貫老的記憶，好像是倭虛老法師從別人的詩裏找來湊成的，是否作過文字上的易動，他已記不清楚了。倭虛爲何要從別人的詩中找來二句將弘一大師的二句詩合爲四句？其動機也許是善意的，爲湛山寺留一歷史佳話。但是，前二句是與事實不符的。從全詩的文意來分析，對弘一大師並非褒揚，相反地，可能引起人們對弘一大師的爲人風度滋生誤會。站在我個人的立場而言，我不贊同這種虛構歷史的作法。

自從傳貫老與我談及此事之後，來美途中，我一直未曾忘記。我在舊金山般若講堂智海法師那裏掛單十多日，曾與智海法師談及此事，問其曾否聽倭老談過這件事，智師不甚記得。我到紐約以後，第一次去拜訪樂渡法師，也將此事相詢，樂渡法師也不清楚。我想：倭老門下知道此事的，可能只有火頭僧法師了。去年暑假，我去香港旅遊，在妙法精舍掛單三十五天。可是，我抵港後不久，即患了重感冒咳嗽，許多地方未去拜訪。因此，我與火頭僧法師，至今還是緣慳一面。不過，去年縱然與火頭僧法師相見，那時也不會以此事相詢，因爲那時我對這首詩尚未起疑。現在我將這件事寫下來，希望倭老門下的法師給我印證，特別是希望火頭僧法師作一印證。

依據林氏「年譜」的引證，傳貫與火頭僧的文中，都是記載二句，顯見嘯月的四句是有問題的。弘一大師與倭虛老法師，都已去世好多年了，不論這首詩的其前二句，是否爲弘一大師所寫，這些都是屬於芝麻綠豆大的小事，微不足道，用不着我寫此文辨正。不過，歷史是求真的，我既然有緣聽到傳貫老對於此事的敘述，而我對歷史也是稍有興趣的人，所以，我仍然不惜一番筆墨將此事寫出來，對歷史作番交代。

民國六十六年十月十九日寫於紐約大覺寺。

（上接第43頁 各版大藏經雕版簡史）
（西一二九九）後，接着，於大德六年在大萬壽寺雕造西夏文藏經共三千六百二十餘卷。大德十一年（西一三〇七）六月二十二日，奉成宗皇帝之詔示，印刷頒行該版西夏文大藏經五十部，送西夏地區流通。

十、南京大報恩寺版大藏經

明太祖洪武元年（西一三六八）春三月，在首都金陵鳳山天界寺內設善世院，任命慧曇爲僧官，統領天下釋教，其下設有副統、贊教、紀化等職。此善世院不久改爲僧錄司，府置僧綱司、州置僧正司、縣置僧會司，自中央至地方，整理出一套完整的僧團管理制度。

設僧錄司的鳳山天界寺，於洪武二十一年遭火災，中央僧錄司乃移至江南天禧寺（原名建初寺）內，在僧錄司內，設正六品左善世和右善世各一人。從六品左闡教和右闡教各一人。正八品左講經和右講經各一人。從八品左覺義和右覺義各一人。

在天禧寺內僧錄司，已開始雕造大藏經板，永樂元年（西一四〇三）九月之際，已有大藏經板木之保管和印經活動，此即後世所謂的大明南藏。此藏之出版因緣，是明太祖洪武帝在統一天下以後，因感於各地大藏經板被兵亂所毀，即命令開鑿大藏經，至文皇永樂帝時方完成。明成祖於永樂十年（西一四一一），勅命將天禧寺重修，並建造九層琉璃塔，特賜匾額，易名爲「大報恩寺」。在大報恩寺之經板，經二百年來之印刷，磨損腐蝕之處甚多，僧曹署祠事葛寅亮，予以重修補刻。萬曆年間所整理出的經板，藏於左右十九間廊廡內，繼續印經活動。

萬曆三十四年（西一六〇六），南京禮部祠祭請吏司，製作「大明南藏目錄」及「請經條例」，由此目錄看，南藏內容自「天」字函之大般若經，至「石」字函之圓覺畧疏註、般若心經集註爲止，共六百三十六函，六千三百三十一卷。其板木共有五萬七千一百六十枚。版式爲每行十七字，每面三十行，以五行爲數之折帖本。板木是八分厚之梨木，兩面雕造六十行，共刻一千〇二十字，另有萬曆入藏之續藏經四十一函，當時亦在雕造出版。（未完待續）